

附件1

合同编号：_____

淮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定点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淮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应单位：河南太平洋建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采购单位：(甲方) 淮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应单位：(乙方) 河南太平洋建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根据淮滨县建设工程“联合审图”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一标段二次）的公开招标结果，确定乙方为淮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定点供应商，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签订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决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6号)；
4.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工作的通知》(豫建设标〔2018〕26号)；
5. 《关于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联合审图”方案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建设〔2019〕57号)；

二、淮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内容

淮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内容为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必须进行施工图审查的新建、改建、扩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装饰装修工程、轨道交通工程、涉铁工程和可免于施工图审查的工程不在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范围内。

三、费用支付范围和服务期限

淮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费用支付范围为由 区级监管的建设项目的施工图审查费用，具体范围见《实施细则》 第十六条。本合同服务期限：1年。

四、收费标准和付款方式

1. 按照《河南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结算标准》的 85% 执行，具体如下表：

工程分类		按建筑面积 (元/平方米)
带有人防工程	公共建筑	1.615
	其他	1.36
无人防工程	公共建筑	1.445
	其他	1.19

2. 结算时间：以每年的 3 月 1 日、6 月 1 日、9 月 1 日和 11 月 20 日为支付节点，两个支付节点间为一个支付周期，承接主体应于支付节点后 3 个工作日之内汇总此支付周期内出具审查合格书的施工图审查项目，核算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资金，按程序向购买主体提出支付申请。

3. 由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转账支付。

乙方账户名：河南太平洋建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乙方账户开户行：建行郑州嵩山路支行

乙方账户账号：4100 1501 0100 5916 8168

五、审查内容

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6 号第十一条要求，审查机构应当对施工图审查下列内容：

1.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3. 消防安全性；
4. 人防工程(不含人防指挥工程)防护安全性；
5. 是否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对执行绿色建筑标



准的项目，还应当审查是否符合绿色建筑标准；

6.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員是否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

六、审查时限

建筑单体项目施工图审查初审时间不得超过下列时限：大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 10 个工作日，中型及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 7 个工作日。承接主体在收到修改图纸后，于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复审。

七、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 甲方应按照《实施细则》要求，按时汇总、审核，并按程序拨付乙方购买服务费用；

2. 甲方应加强对乙方的监督，认真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等日常考核和年度考核工作。

(二)乙方职责

1. 乙方应按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严格实施施工图审查，按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审查职责为甲方提供良好服务。

1.1 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乙方应出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并在经审查合格的全套施工图审查资料上加盖审查章。

1.2 对审查不合格的建设工程，乙方应出具《审查意见告知书》，说明不合格原因。数字化审图系统将自动提取“数字化审图平台”中出现的建设单位、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问题，并推送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按相关规定处理。

施工

★
专用

032

2.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履行审查义务，不得将委托审查的项目转让他人审查，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承接主体资格；

3.乙方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施工图审查，对超期完成的，按《实施细则》相关要求执行；

4.乙方应按照《实施细则》要求，积极配合甲方开展各项检查活动，并参加年度考核，对拒不配合的，按《实施细则》相关要求处理。

八、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经双方协商并报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方可变更。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原因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当地市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图审金印章

十一、合同生效及备案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以下无正文)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 话:

开户行:

账号:

供应单位(乙方)名称:

河南太平洋建筑施工图
审查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郑州市二七区钓鱼
沟 908 乡村文创产业园

电 话: 037161773825

18703601828

开户行: 建行郑州嵩山路支行

账号: 4100 1501 0100 5916 8168